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5 年第 12 次人員甄選錄取名單

單位	錄取職務與順位	備註
競技運動處	1. 黃○瑄(專員) 2. 許○禎(計畫專員) 3. 楊○銓(備取 1) 4. 林○朋(備取 2)	依錄取順位擇優錄取專員 1 名及計畫專員 1 名；未錄取者則為備取人員。

備註：

1. 本中心公告錄取名單後，錄取人員應自公告翌日起 40 日內到職，惟逾期限到職者，即視為放棄，註銷錄取資格。
2. 到職時應繳交 3 個月內公立醫院勞工體格檢查表。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5.8.11